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

傳真：(02)27026324

聯絡人及電話：林小姐(02)27065866轉1559
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400350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本署於104年2月6日以健保審字第1040080931號公告之「全民健康保險藥品費用分配比率目標制」試辦第二年(103年)之104年藥品支付價格調整結果自104年4月1日生效，其調整結果電子檔業置於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(VPN)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調整結果，本署業於104年2月6日以健保審字第1040080931A號函諒達。
- 二、後續倘因藥品分類或其他因素而異動藥品支付價格者，本署亦將置於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(VPN)以供下載。

正本：台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署各分區業務組

電 2015/03/10  
交 15:44:32 章